新推新字〔2022〕2号

关于印发《新邵县工业企业深化“纾困增效”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人民政府，各园区，县直各相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加强企业纾困帮扶的决策部署，现将《新邵县工业企业深化“纾困增效”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新邵县推进新型工业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5月7日

新邵县工业企业深化“纾困增效”专项行动

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省委、市委和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总基调,推动工业经济量质齐升,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开展“纾困增效”专项行动的通知》(湘办发电〔2021〕68号)、制造强省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深入开展“纾困增效”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湘制造强省办〔2022〕4号)和市制造强市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深化“纾困增效”专项行动实施方案》(邵市制造强市〔2022〕2号)文件要求，扎实做好全县工业企业纾困帮扶工作，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坚定不移实施“产业兴县”，紧盯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高地战略目标，围绕产业发展“千百十”工程、新增规模工业企业行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两上三化”转型升级等重点任务，全力推进“纾困增效”专项行动，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中遇到的困难问题，让企业“暖心、安心、放心、舒心”发展。确保各年度全县规模工业企业亏损面低于4%，规模工业企业利润增长12%以上,争取获得省政府真抓实干表扬激励。

二、工作机制

全县工业企业深化“纾困增效”专项行动按照“县级统筹、属地负责、精准施策、高效推进”的原则，由县推进新型工业化领导小组统一部署，完善“一家企业、一名领导、一套班子、一个方案、一帮到底”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职能部门作用，着力帮助企业解决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推动全县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每年选取一批重点困难企业，由县级领导牵头、县直责任部门具体负责、县科工信局配合，协调推进“纾困增效”工作，建立“月调度、季通报、年考核”督导机制，推动解决企业困难问题，确保完成工作目标。

三、帮扶对象

2022年，选定47家困难工业企业进行重点帮扶，其中，亏损企业扭亏增盈、稳产增效25家，规模工业企业培育11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11家。

四、重点任务

突出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强化服务意识，采取有力举措，全力帮助企业解决面临的困难问题，助力企业“纾困增效”，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增长。

(一)聚焦政策落实强服务。全面落实《湖南省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增长的若干政策》《湖南省深化“放管服”改革助推“五好”园区建设二十条措施》《湖南省金融服务“三高四新”战略若干政策措施》、市政府“纾困增效”七条措施等政策，加大招商引资、税收奖补、费用减免等各项优惠政策兑现力度。开展“一起益企”中小企业服务行动，为企业提供政策解读和咨询，帮助企业及时、全面、准确理解和掌握政策，为企业提供政策申报、政务代理、诉求办理等服务，帮助企业享受政策，推动惠企政策落地落实。

(二)聚焦要素保障强服务。针对企业缺钱、缺工、缺电、缺芯、缺地等突出共性问题，各级各部门要立足职能职责，切实负起纾困责任，稳步推进解决。**财政部门**要发挥财政过桥担保政策作用，降低担保费率，降低企业融资成本。**金融部门**要引导支持企业合理利用信贷、上市、发行企业债券等方式，拓展投贷联动和产业链供应链融资，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要注重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和技术团队的培养引进，创新招聘模式，实现人岗匹配信息精准推送，加强与职业学校合作，培育满足企业需要的技能型人才，保障企业用工需求。**科工、电力部门**要提高配网供电能力，合理调度用电，全力保障工业企业电力供应。**科工、商务部门**要加快完善产业配套，加大上游优质企业引进，形成全产业链条。**自然资源部门**要将用地指标重点向工业项目倾斜，对工业企业尤其是纾困企业项目用地精准配置，预留计划，加快项目土地交付，破解用地难、落地难问题。

(三)聚焦创新转型强服务。强化企业创新赋能和数字化转型，搭建研发设计、知识产权、信息服务、金融，商贸、物流等服务平台，围绕制造业集群构建区域服务体系，推进制造业服务业融合发展。推动大型企业、科研机构、高等院校、检测认证机构等面向中小企业开展技术研发、实验试验、检验检测、资源共享、技术成果转化推广等技术服务，形成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生态。为企业提供数字化平台、系统解决方案、产品和服务，支持企业设备上云和业务上云，加快企业智能化、数字化、网络化升级改造。为企业提供发展战略、精益生产、财务管理、市场营销、品牌塑造等管理诊断和咨询服务，帮助企业提升生产管理水平。鼓励企业利用电商直播等新业态新模式，拓展销售渠道，提高企业和产品知名度。

(四)聚焦优化环境强服务。全面落实《邵阳市优化营商环境助推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加强开办企业、办理建筑许可、获得电力等18项服务。严格执行市纪委优化营商环境“十条禁令”，加大对非法阻工、强揽工程、强买强卖等行为的打击力度，积极调处矛盾纠纷，严密治安防控，维护良好的治安环境。各职能部门以帮助企业规范生产经营和提升质量效益为出发点，做到“有求必应、无事不扰”，依法行政，维护企业正常生产秩序，为企业提供多元的矛盾解决机制和有力的司法服务保障，切实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开辟项目审批、土地报批、环评“绿色通道”限时办结，提高工作效率，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

五、工作要求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要充分认识到帮助企业纾困增效是巩固和提升我县工业经济发展成果、促进工业经济稳增提质、顺利推进制造强县建设的重大举措，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把“纾困增效”专项行动当成当前一项重大任务抓紧抓实。各帮扶责任单位要确定一名联络员，在5月20日前将本单位主要负责人及帮扶企业联络员名单和电话号码报县推新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人：石豪3666596，邮箱：343829265@qq.com）。

(二)积极转变工作作风。将企业扭亏为盈、提升质量效益作为衡量帮扶工作成效的标准,紧盯问题做工作,为企业提供“订单式”“保姆式”服务，主动帮助企业排忧解困。要切实转变工作作风，严禁以服务为名向企业“索拿卡要”，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三)深入调研精准施策。帮扶责任部门要深入企业实地摸排困难问题，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困难问题解决进度等情况在每月20日前书面报县推新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对摸排出的问题，要分类施策，对市场前景好、经营总体平稳，但部分要素紧缺的企业加大要素保障力度，确保企业“稳产增效”；对生产经营正常但亏损较大的企业，加强产业链上下游对接，拓展市场,组织专家团队优化成本管理，降低成本，实现“扭亏增盈”；对创新能力弱，市场竞争力不强的企业，加大专业化服务力度，帮助企业加强专利发明，促进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对传统劳动密集型行业骨干企业，要帮助企业加快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转型，实现“两上三化”;对发展潜力大的规下企业,扩大生产规模，加快市场拓展,尽快“入规入统”。

(四)大力营造良好氛围。加大对“纾困增效”专项行动的宣传力度，定期在主流媒体开设专题专栏，全方位、多层次开展宣传报道，大力宣扬先进做法、先进个人，掀起“纾困增效”活动热潮。营造主动为企业排忧解难，持之以恒抓产业、久久为功强实体的氛围，坚持把产业作为立县之本、兴县之源、强县之基，为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建设现代化新新邵提供坚实支撑。

附件:1.2022年新邵县工业企业深化“纾困增效”专项行动安排表

2.新邵县工业企业深化“纾困增效”专项行动考核细则

附件2

新邵县工业企业深化“纾困增效”专项行动

考核细则

一、考核对象

1.参与2022年“纾困增效”专项行动的县直责任部门;

2.各乡镇人民政府、新邵经开区、雀塘循环经济产业园、坪上高铁新城。

二、考核内容

(一)对县直责任部门的考核(总分100分)

1.完成工作目标。(权重40%)

实现帮扶方案中明确的规模企业培育、亏损企业扭亏、稳产增效、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两上三化”转型升级等目标的，计40分。

2.解决困难问题。(权重20%)

帮助被帮扶企业解决困难问题的，每销号一个问题计10分，最多不超过20分;困难问题未完全解决的，视解决的程度计分(最多不超过15分)。

3.典型经验推广。(权重10%)

本单位在企业帮扶工作中的经验做法得到县委县政府领导表扬或被县级及以上媒体宣传报道的，每次计2分，最多不超过10分。

4.主动拓展服务。(权重10%)

对被帮扶对象以外的企业，主动服务，依托职能解决困难问题的，反响良好的，每次计2分，最多不超过10分。

5.日常工作开展情况。(权重20%)

按要求赴企业实地帮扶、及时准确报送工作信息的，计20分。

(二)对各乡镇人民政府、新邵经开区、雀塘循环经济产业园、坪上高铁新城的考核(总分100分)

1.工作目标完成情况(30%)。完成亏损企业扭亏、规上企业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申报、“两上三化”转型升级任务，计30分。

2.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亏损面(权重30%)。按地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亏损面从低到高排名，排名第一的计30分，其他地区依次递减1分。

3.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总额(权重20%)。按地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总额排名，排名第一的计20分，其他地区依次递减1分。

4.日常工作推进情况(权重20%)。工作机制建立、工作调度、工作信息报送情况良好的计20分。